

中信证券资管转债指数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公告

来源：中信证券资管 时间：2024-11-04 10:38:01

中信证券资管转债指数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自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发售，设立推广活动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结束。本集合计划收到委托人认购参与金额扣除参与费用后的净参与金额为人民币 10,100,000.00 元，参与金额在推广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0.00 元，共计人民币 10,100,000.00 元。按照每份份额面值人民币 1.00 元计算，共计折合集合计划份额 10,100,000.00 份，已分别计入相应委托人的集合计划账户。本集合计划募集期有效认购户数 5 户。其中：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包括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资金未参与本集合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的规定以及《中信证券资管转债指数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中信证券资管转债指数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中信证券资管转债指数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符合成立条件，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成立。自成立之日起，本集合

计划管理人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始管理本集合计划。

本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星期一、三、四为开放日（如遇非工作日不开放、不顺延），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期办理参与、退出业务（管理人通告暂停参与、退出时除外）。本集合计划除开放期外原则上都是封闭期。封闭期内原则上不办理参与、退出业务（管理人公告临时开放的情况除外）。封闭期内管理人有权依据本合同的约定增加临时开放期，具体开放安排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4日